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集团”）通知，威达集团于2017年9月4日、9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和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

3、增持方式、金额及资金来源：威达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实施本次增持计划，增持的总比例不低于当前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不超过当前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含本次已增持股份在内），增持的资金来源为威达集团的自有资金。

4、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威达集团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17年9月4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6、累计增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2017-09-04	集中竞价	1,000,000	0.24%
	2017-09-05	集中竞价	1,500,000	0.36%
合计	--	--	2,500,000	0.60%

7、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增持人	增持前		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105,322,403	25.07%	107,822,403	25.67%

二、其他说明

1、威达集团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2、威达集团承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项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3、威达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威达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上市公司股票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6日